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债券代码:113636 债券简称:甬金转债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甬金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286号”文核准,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了1,0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1]504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31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甬金转债”,债券代码“11363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概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下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甬金转债”自2022年6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53.07元/股。

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因上述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自2022年5月20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53.07元/股调整为36.05元/股。

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本44,411,547股。因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实施,自2023年4月11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36.05元/股调整为35.00元/股。

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因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自2023年7月7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35.00元/股调整为34.50元/股。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回购注销了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以及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导致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68,969股。自2023年7月26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34.50元/股调整为34.57元/股。

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下修正“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3年8月17日起“甬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4.57元/股向下修正为27.66元/股。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至2024年3月12日,上述回购方案已届满,公司已于2024年3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14,700,227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甬金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3月18日起由原来的27.66元/股调整为27.98元/股。

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因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自2024年6月5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27.98元/股调整为27.48元/股。

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回购注销了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的,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当期不得解除限售的1,062,879股限制性股票。自2024年7月12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27.48元/股调整为27.54元/股。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因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自2025年6月5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27.54元/股调整为27.04元/股。

公司于2025年9月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因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自2025年9月23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27.04元/股调整为26.74元/股。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因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自2026年6月5日起“甬金转债”转股价格由26.74元/股调整为26.24元/股。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2,008,725股)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已于2026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08,725股股份的注销手续。“甬金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7月3日起由原来的26.24元/股调整为26.22元/股。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6年7月17日至2026年7月30日,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6.22元/股的80%(即20.98元/股),存在触发“甬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未来20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收盘价仍继续满足相关条件,将可能触发“甬金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依据上述规则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履行审议及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甬金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6-050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新星”)	2,000.00万元	84,920.71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107,904.50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5.9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控股子公司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授信本金余额最高限额为2,00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岩新能源”)为控股子公司洛阳新星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18.0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5.0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松岩新能源为全资子公司赣州市松辉氟新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申请5.0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子公司松岩新能源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15.00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84.47%,洛阳新星已回购洛阳工控新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的15.52%股权,目前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	肖爱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44FR3TX1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11日		
注册地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商城街道办事处(杜甫大道与招商大道交叉口东南角20米)		
注册资本	118,38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8,103.82	281,137.33
	负债总额	180,499.74	174,698.00
	资产净额	107,604.08	106,439.33
	营业收入	76,084.56	293,385.25
	净利润	851.97	-1,458.5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被担保人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1、授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保证人: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授信申请人: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4、保证额度: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6、保证范围:(1)为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贵行(或贵行下属机构)和授信申请人原签有协议项下具体业务中尚未清偿的余额部分;

2)贵行因履行《授信协议》项下商业汇票、信用证、保函(含贵行应授信申请人申请开立的以第三方为被担保人的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票据保付、提货担保函等付款义务而为授信申请人垫付的垫款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延迟履行金等,以及为授信申请人所承兑商业汇票提供保贴所形成的授信申请人对贵行的债务;

3)保理业务项下,贵行受让的对授信申请人的应收账款债权(或基于授信申请人签发的债权凭证/无条件付款承诺而享有的债权)及相应的逾期违约金(滞纳金)、延迟履行金,及/或贵行以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来源资金向授信申请人支付的应收账款融资收购款及相关保理费用;

4)贵行在《授信协议》项下贸易融资业务中所委托的银行对外付款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延迟履行金等;

5)贵行在《授信协议》项下为授信申请人办理委托开证、委托境外融资或跨境贸易直通车等跨境联动贸易融资业务时,依据具体业务文本约定为归还联动平台融资而做出的押汇或垫款(无论是否发生在授信期间内)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或延迟履行金等;

6)贵行应授信申请人要求开立信用证后,委托招商银行其他分支机构向受益人转开信用证的,该信用证项下贵行履行开证行义务而为授信申请人垫付的垫款及因该开证所发生的进口押汇、提货担保债务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或延迟履行金等;

7)授信申请人在衍生产品交易、黄金租赁业务等项下对贵行所负的全部债务;

8)贵行根据《授信协议》项下各具体业务文本发放的贷款本金余额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及延迟履行金等;

9)贵行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2)就循环授信而言,如贵行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或其他授信本金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则本保证人对授信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仅就不超过授信额度金额的贷款或其他授信本金余额部分及其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贵行在授信期间内为授信申请人办理新贷偿还、转化旧贷或信用证、保函、票据等项下债务(无论该等旧贷、信用证、保函、票据等业务发生在授信期间内还是之前),本保证人确认由此产生的债务纳入其担保责任范围。

(4)授信申请人申请叙做进口开证业务时,如在同一笔信用证项下后续实际发生进口押汇,则进口开证和进口押汇按不同阶段占用同一笔额度。因发生进口押汇业务时,信用证对外支付后所恢复的额度再用于办理进口押汇,视为占用原进口开证的同一额度金额,本保证人对此予以确认。

7、保证期间: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洛阳新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其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控制权。洛阳新星目前生产经营稳定,且不存在逾期债务等较大的偿债风险,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07,904.50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5.9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05,504.54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4.4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公司代码:603877 公司简称:太平鸟
转债代码:113627 转债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平鸟	60387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青林	范盈颖
电话	0574-56706588	0574-56706588
办公地址	宁波市新柳南路258号	宁波市新柳南路258号
电子信箱	board@peacebird.com	board@peacebir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264,781,476.68	7,669,953,348.48	-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49,946,839.66	4,489,024,098.38	-0.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77,570,811.31	2,898,366,179.12	-0.72
利润总额	139,726,386.62	107,714,040.47	2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719,806.86	77,711,628.59	3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710,736.01	13,709,001.47	26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21,269.56	-261,732,366.1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	1.72	增加0.5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37.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37.5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4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9	168,989,798		无	
张江森	境内自然人	21.43	100,947,932		无	
宁波泛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1	43,381,700		无	
宁波本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7,724,307		无	
陈红朝	境内自然人	2.75	12,972,100		无	
周晓峰	境内自然人	2.12	10,000,000		无	
上海玖鼎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玖鼎稳健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9,421,500		无	
宁波云泽动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动博七号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8,010,000		无	
上海银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丞投资新享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5,744,500		无	
蔡江彦	境内自然人	0.99	4,676,06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张江森、宁波泛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本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6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江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21日
本区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	
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24.53
其中:通过一般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206.04
二、募集资金净额	79,366.1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6,204.83
本年度使用金额	6,059.77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39,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61
其中:账存承销费税费	25.4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31.07
其中:募账产品收益	4,467.62
其中:通过一般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206.0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772.9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管理、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23年6月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5年7月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原协议相应终止。2025年12月公司对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账号:3901120129000250447)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相关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保荐人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后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2023-064、2025-062、2025-098)。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2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宁波太平鸟风尚服饰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353283089065	2,773.86	使用中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3901120129000250447	-	已注销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405246444820	-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科技数字化转型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项目投入后可帮助公司实现传统运营模式和方式的变革升级,构建企业的数字化运营管理能力。该项目有助于及时洞察消费者需求,提高设计开发的精准度,提升商品快速供应效率,进行更精准的营销零售和消费者直接触达,解决“高库存、高缺货并存”行业难题,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满足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运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营运资金进一步增长的需求。

(3)宁波高新区太平鸟全球时尚研发中心项目建成后,不会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推进研发创新和品牌价值提升,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便于引进行业优秀人才,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扩大公司在时尚服饰行业的影响力。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先期投入不涉及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21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2026年2月25日	2027年2月24日	2026年2月25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21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到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宁波太平鸟风尚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09/30	2026/04/24	2026/04/24		0.40%-2.13%	36.06
				28,000	2025/10/24	2026/04/28	2026/04/28		0.40%-2.03%	277.19
				10,000	2025/10/27	2026/01/26	2026/01/26		0.30%-2.00%	49.86
				3,000	2025/11/24	2026/02/02	2026/02/02		0.40%-2.04%	11.74
				8,000	2026/01/29	2026/07/29		8,000	0.83%-2.15%	
				3,000	2026/02/11	2026/09/14		3,000	0.87%-2.15%	
				8,500	2026/04/23	2026/07/31		8,500	0.50%-2.00%	
				21,000	2026/04/27	2026/05/29	2026/05/29		0.50%-1.60%	29.46
				2,000	2026/05/06	2026/08/31		2,000	0.50%-2.00%	
				3,000	2026/06/01	2026/07/03		3,000	0.20%-1.90%	
				15,000	2026/06/01	2026/09/01		15,000	0.28%-2.00%	

注:现金管理明细截至2026年6月30日。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7月21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3,856.02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科技数字化转型项目	3,856.02	用于募投项目	宁波高新区太平鸟全球时尚研发中心项目	60,000	49,285.37	2025年10月23日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7月2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59.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64.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285.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2.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技数字化转型项目	运营管理	是	65,000.00	15,080.76	15,080.76	-	15,602.54	521.78	103.46	2025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	15,002.28	2.28	100.02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宁波高新区太平鸟全球时尚研发中心项目	生产建设	否	-	49,285.37	49,285.37	6,059.77	11,659.38	-37,625.99	23.66	202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0,000.00	79,366.13	79,366.13	6,059.77	42,264.20	-37,101.94	53.2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科技数字化转型项目是基于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前瞻判断、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稳定推进等内外部特定环境下做出的决策。随着公司组织架构重大变革,经营发展战略发生了调整,数字化转型规划也做出了相应调整,科技数字化转型项目实施的内部经营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另外,随着数字化技术的快速迭代发展和AI新工具的创新使用,原项目采用的部分关键技术方案已经被迭代升级,外部的技术环境也发生了重大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在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公司将募投项目科技数字化转型项目中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49,285.37万元用于建设宁波高新区太平鸟全球时尚研发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3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